

高新区（新市区）创业服务中心 2018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高新区（新市区）创业服务中心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创业服务中心 2018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创业服务中心 2018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创业服务中心 2018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创业服务中心 2018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创业服务中心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六、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创业服务中心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创业服务中心 2018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 八、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创业服务中心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九、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创业服务中心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高新区（新市区）创业服务中心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负责提供高新技术企业孵化、高新技术人才培养、咨询等服务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高新区（新市区）创业服务中心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3 个处室，分别是：综合办公室、企业发展部、资产管理部。

高新区（新市区）创业服务中心编制数 13 人，实有人数 14 人，其中：在职 14 人，减少 1 人；退休人员 2 人，增加 1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高新区（新市区）创业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按支出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580.87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教育收费(财政专户)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3.60
事业收入		205	教育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527.18
其他收入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9
结转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结余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7	预备费	
		228	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99	(未录入功能科目)	
总计:		1,580.87		1,580.87

表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 高新区(新市区)创业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预算单位	总 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政府 性基金 预算	教育 收费 (财政 专户)	事业 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其他 收入	用事业 基金弥 补收支 差额	单位上年 结余(不 包括国库 集中支付 额度结 余)
类	款	项										
总计:				1,580.87	1,580.87							
			创业服务中心	1,580.87	1,580.8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3.60	33.60							
	204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3.60	33.60							
		204 99 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3.60	33.6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527.18	1,527.18							
	206	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775.00	775.00							
		206 01 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 事务支出	775.00	775.00							

206	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752.18	752.18							
206	05	01	机构运行	352.18	352.18							
206	05	99	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	400.00	4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9	20.09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0.09	20.0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09	20.09							

表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高新区（新市区）创业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总计：				1,580.87	405.87	1,175.00
			创业服务中心	1,580.87	405.87	1,175.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3.60	33.60	
204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3.60	33.60	
204	99	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3.60	33.6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527.18	352.18	1,175.00
206	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775.00		775.00
206	01	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775.00		775.00
206	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752.18	352.18	400.00
206	05	01	机构运行	352.18	352.18	
206	05	99	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	400.00		4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9	20.09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0.09	20.0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09	20.09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高新区（新市区）创业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2018年预算数	功能分类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580.87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教育收费(财政专户)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3.60	33.60	
事业收入		205	教育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527.18	1,527.18	
其他收入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9	20.09	
结转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结余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7	预备费			
		228	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99	(未录入功能科目)			
总计:	1,580.87			1,580.87	1,580.87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 高新区(新市区)创业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预算单位(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总计:				1,580.87	405.87	1,175.00
			创业服务中心	1,580.87	405.87	1,175.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3.60	33.60	0.00
204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3.60	33.60	0.00
204	99	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3.60	33.6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527.18	352.18	1,175.00

206	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775.00	0.00	775.00
206		01 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775.00	0.00	775.00
206	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752.18	352.18	400.00
206		05 01	机构运行	352.18	352.18	0.00
206		05 99	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	400.00	0.00	4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9	20.09	0.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0.09	20.09	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09	20.09	0.00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高新区（新市区）创业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总计：	405.87	234.13	171.74
301-工资福利支出	194.82	194.82	
30101-基本工资	44.38	44.38	
30102-津贴补贴	17.29	17.29	
3010201-津贴补贴	16.02	16.02	
3010202-采暖补贴	1.27	1.27	
30103-奖金	24.18	24.18	
3010301-年终一次性奖金	0.38	0.38	
3010302-四项奖金	23.80	23.80	
30107-绩效工资	53.83	53.83	
3010701-基础性绩效	30.44	30.44	

3010702-奖励性绩效	23.39	23.39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	20.09	20.09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26	10.26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28	2.28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9	1.89	
3011201-失业保险（其他）	0.91	0.91	
3011202-工伤保险（其他）	0.18	0.18	
3011203-生育社会保险（其他）	0.80	0.80	
30113-住房公积金	20.62	20.62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71.74		171.74
30201-办公费	0.85		0.85
30205-水费	0.22		0.22
30206-电费	0.42		0.42
30207-邮电费	0.74		0.74
3020701-邮寄费	0.07		0.07
3020702-办公电话费	0.67		0.67
30208-取暖费	154.42		154.42
30211-差旅费	1.73		1.73
30213-维修(护)费	0.04		0.04
30216-培训费	1.50		1.50
30218-专用材料费	0.07		0.07
30228-工会经费	1.19		1.19
30229-福利费	2.73		2.73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20		5.2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3		2.63
3029902-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0.13		0.13
30299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0		2.5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31	39.31
30302-退休费	2.69	2.69
030201-财政发放独生子女奖励金、书报费等	1.97	1.97
3030202-采暖补贴	0.19	0.19
3030203-奖金	0.53	0.53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62	36.62
3039901-人员补助	33.60	33.60
3039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	3.02

表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 高新区(新市区)创业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	项目名称	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总计:					1,175.00	0.00	775.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0.00	0.00	0.00
204			创业服务中心		1,175.00	0.00	775.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0.00	0.00	0.00
			科学技术支出		1,175.00	0.00	775.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0.00	0.00	0.00
	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775.00	0.00	77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	01	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生物医药园运行支出	775.00	0.00	77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	01	99	创业服务中心	生物医药园运行支出	330.00	0.00	3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	01	99	创业服务中心	科技企业加速器运行支出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	01	99	创业服务中心	创业大厦及留创园运行支出	425.00	0.00	4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4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0.00	0.00	0.00
206	05	99	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	创业孵化专项资金验收尾款	4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0.00	0.00	0.00
206	05	99	创业服务中心	创业孵化专项资金验收尾款	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00	0.00	0.00
206	05	99	创业服务中心	生物医药公共技术平台补助资金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0	0.00	0.00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高新区（新市区）创业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总计：		5.20			5.20		5.20
077001	创业服务中心	5.20			5.20		5.20

表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高新区（新市区）创业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支出预算		
类	款	项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单位 2018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创业服务中心 2018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高新区（新市区）创业服务中心 2018 年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1580.87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1580.87 万元。

支出预算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33.60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1527.1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9 万元。

二、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创业服务中心 2018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高新区（新市区）创业服务中心收入预算 1580.87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580.87 万元，占 100%，比上年减少 186.72 万元，主要原因是财政公共预算压缩。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三、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创业服务中心 2018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高新区（新市区）创业服务中心 2018 年支出预算 1580.87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405.87 万元，占 25.67%，比上年增加 135.18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运行经费增加。

项目支出 1175 万元，占 74.33%，比上年减少 321.9 万元，主要原因是财政公共预算压缩。

四、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创业服务中心 2018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580.87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支出预算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33.60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补助；科学技术支出 1527.18 万元，主要用于创业大厦及留创园、生物医药园、科技企业加速器的运行支出、孵化专项资金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9 万元，主要用于社会保障保障缴费支出。

五、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创业服务中心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高新区（新市区）创业服务中心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1580.87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135.08 万元，增长 9.34%。主要原因是：机构运行经费增加及项目支出的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公共安全支出（类）33.6 万元，占 2.13%。
2. 科学技术支出（类）1527.18 万元，占 96.6%。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09 万元，占 1.27%。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2018 年预算数为 33.6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1.77 万元，下降 5%，主要原因是：单位有人员退休。

2. 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款）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项）：2018 年预算数为 775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55.19 万元，下降 6.65%，主要原因是：压缩预算支出。

3. 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机构运行（项）：2018 年预算数为 352.18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137.13 万元，增长 63.76%，主要原因是：工资标准调整和增加人员。

4. 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项）：2018年预算数为400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360万元，增长900%，主要原因是：增加孵化专项资金验收尾款。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18年预算数为20.09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65.48万元，下降76.52%，主要原因是：2017年增加了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清算支出。

六、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创业服务中心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高新区（新市区）创业服务中心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405.8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34.1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44.38万元、津贴补贴17.29万元、奖金24.18万元、绩效工资53.83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20.09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10.26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2.28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89万元、住房公积金20.62万元、退休费2.69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6.62万元等。

公用经费171.7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0.85万元、水费0.22万元、电费0.42万元、邮电费0.74万元、取暖费154.42万元、差旅费1.73万元、维修（护）费0.04万元、培训费1.5万元、专用材料费0.07万元、工会经费1.19万元、福利费2.73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2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2.63万元等。

七、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创业服务中心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高新区（新市区）创业服务中心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 1175 万元，分别用于：1、创业大厦及留创园、生物医药园、科技企业加速器的运行支出 775 万元；2、孵化专项资金验收尾款 300 万元；3、生物医药公共技术平台补助资金 100 万元。

（一）项目名称：生物医药园运行支出

设立的政策依据：生物医药孵化器实际运行需要

预算安排规模：33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区创业服务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按照日常实际发生额安排

资金执行时间：2018 年

（二）项目名称：科技企业加速器运行支出

设立的政策依据：科技企业加速器实际运行需要

预算安排规模：2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区创业服务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按照日常实际发生额安排

资金执行时间：2018 年

（三）项目名称：创业大厦及留创园运行支出

设立的政策依据：创业大厦及留创园实际运行需要

预算安排规模：425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区创业服务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按照日常实际发生额安排

资金执行时间：2018 年

(四) 项目名称：创业孵化专项资金验收尾款

设立的政策依据：孵化专项资金的审批支付程序

预算安排规模：3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区创业服务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申报孵化专项资金项目

资金执行时间：2018 年

(五) 项目名称：生物医药公共技术平台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与新疆理化所共建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协议

预算安排规模：1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区创业服务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按照协议分配

资金执行时间：2018 年

八、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创业服务中心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高新区（新市区）创业服务中心 2018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5.2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5.2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18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上年减少 2.9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一致，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一致，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 2.90 万元，主要原因是压缩开支；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一致，未安排预算。

九、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创业服务中心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高新区（新市区）创业服务中心 2018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18 年，高新区（新市区）创业服务中心的机构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71.7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 135.07 万元，增长 42.62%。主要原因是将单位办公区域采暖费调整至基本支出的商品服务支出内。

（二）政府采购经费情况

2018年，高新区（新市区）创业服务中心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2018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17年底，高新区（新市区）创业服务中心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7376.93 平方米，价值 1659.85 万元。
2. 车辆 2 辆，价值 29.12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价值 29.12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136.65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763.67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18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或安排购置车辆经费）0 万元），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18 年度，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 5 个，涉及预算金额 1155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财政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8 年度）

填报单位：高新区（新市区）创业服务中心

项目名称	生物医药园运行支出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区创业服务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区创业服务中心		
项目起止时间	2018.1.1- 2018.12.31	项目负责人	阿布力克木	联系电话	3671731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330 万元				
	财政拨款 330 万元				
	自有资金				
	经营性收入				
	其他收入				
单位职能阐述	负责提供高新技术企业孵化、高新技术人才培养、咨询、资信、担保及创业投融资服务工作。				
项目概况	该预算用于我单位在高新区（新市区）西彩路 181 号新疆生物医药孵化器 2018 年的日常运营及维护支出，是孵化器运行所必要的刚性支出，主要包括物业管理费、保安保洁费、电梯空调维护费、消防及安全生产费用、中小企业服务平台维护费、信息化建设费、光纤费、水电费、孵化器日常维修材料费等。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日常运营及维护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生物医药孵化器 2018 年的日常运营及维护支出			
	项目申报的必要性	生物医药孵化器 2018 年的日常运营及维护支出			
项目实施进度计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划	1、物业管理	2018.1.1	2018.12.31
	2、保安保洁	2018.1.1	2018.12.31
	3、电梯空调维护	2018.1.1	2018.12.31
	4、消防及安全生产	2018.1.1	2018.12.31
	5、信息化建设	2018.1.1	2018.12.31
	6、光纤	2018.1.1	2018.12.31
	7、日常维修材料	2018.1.1	2018.12.31

财政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8 年度）

填报单位：高新区（新市区）创业服务中心

项目名称	创业大厦及留创园运行支出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区创业服务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区创业服务中心		
项目起止时间	2018.1.1- 2018.12.31	项目负责人	阿布力克木	联系电话	3671731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425 万元				
	财政拨款 425 万元				
	自有资金				
	经营性收入				
	其他收入				
单位职能阐述	其他				
单位职能阐述	负责提供高新技术企业孵化、高新技术人才培养、咨询、资信、担保及创业投融资服务工作。				

项目概况	该预算用于我单位在创业大厦及留学人员创业园 2018 年的日常运营及维护支出，是孵化器运行所必要的刚性支出，主要包括物业管理费、保安保洁费、电梯空调维护费、消防及安全生产费用、中小企业服务平台维护费、信息化建设费、光纤费、水电费、孵化器日常维修材料费等。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日常运营及维护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创业大厦及留学人员创业园 2018 年的日常运营及维护支出	
	项目申报的必要性	创业大厦及留学人员创业园 2018 年的日常运营及维护支出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物业管理	2018.1.1	2018.12.31
	2、保安保洁	2018.1.1	2018.12.31
	3、电梯空调维护	2018.1.1	2018.12.31
	4、消防及安全生产	2018.1.1	2018.12.31
	5、信息化建设	2018.1.1	2018.12.31
	6、光纤	2018.1.1	2018.12.31
	7、日常维修材料	2018.1.1	2018.12.31

财政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8 年度）

填报单位：高新区（新市区）创业服务中心

项目名称	创业孵化专项资金验收尾款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区创业服务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区创业服务中心		
项目起止时间	2018.1.1-2018.12.31	项目负责人	阿不力克木	联系电话	3671731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300 万元		
	财政拨款 300 万元		
	自有资金		
	经营性收入		
	其他收入		
单位职能阐述	负责提供高新技术企业孵化、高新技术人才培养、咨询、资信、担保及创业投融资服务工作。		
项目概况	<p>该项目按照《乌鲁木齐高新区创业孵化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要求，组织历年项目的验收工作，项目验收合格后将剩余尾款拨付企业。孵化资金用于支持进入高新技术企业孵化基地的有创新思想的科技人员（特别是归国留学人员和小型科技企业）实施电子信息、生物医药、材料科学和新材料技术、新能源和高效节能技术、生态科学和环保技术等高新技术领域成果转化项目及新产品开发，重点支持面向市场的生物医药产品、软件与通讯产品、新材料、新能源和环保技术的开发。</p>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乌鲁木齐高新区创业孵化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支持进入高新技术企业孵化基地的有创新思想的科技人员	
	项目申报的必要性	支持进入高新技术企业孵化基地的有创新思想的科技人员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组织验收工作	2018 年 8 月 1 日	2018 年 8 月 20 日
	2、本单位财务初审	2018 年 8 月 21 日	2018 年 9 月 5 日
	3、财政局复审	2018 年 9 月 10 日	2018 年 9 月 30 日
	4、资金拨付企业	2018 年 10 月 1 日	2018 年 10 月 10 日

财政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8 年度）

填报单位：高新区（新市区）创业服务中心

项目名称	生物医药公共技术平台补助资金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区创业服务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区创业服务中心		
项目起止时间	2018.1.1- 2018.12.31	项目负责人	阿布力克木	联系电话	3671731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00 万元				
	财政拨款 100 万元				
	自有资金				
	经营性收入				
	其他收入				
单位职能阐述	负责提供高新技术企业孵化、高新技术人才培养、咨询、资信、担保及创业投融资服务工作。				
项目概况	科技企业加速器实际运行需要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为生物医药孵化器提供技术服务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为生物医药孵化器提供技术服务			
	项目申报的必要性	为生物医药孵化器提供技术服务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日常运营维护	2018.1.1	2018.12.31		

财政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8 年度）

填报单位：高新区（新市区）创业服务中心

项目名称	创业大厦及留创园运行支出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区创业服务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区创业服务中心		
项目起止时间	2018.1.1- 2018.12.31	项目负责人	阿布力克木	联系电话	3671731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20 万元				
	财政拨款 20 万元				
	自有资金				
	经营性收入				
	其他收入				
单位职能阐述	负责提供高新技术企业孵化、高新技术人才培养、咨询、资信、担保及创业投融资服务工作。				
项目概况	科技企业加速器实际运行需要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日常运营及维护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创业大厦及留学人员创业园 2018 年的日常运营及维护支出			
	项目申报的必要性	创业大厦及留学人员创业园 2018 年的日常运营及维护支出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物业管理	2018.1.1	2018.12.31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非税收入：包括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等。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市本级部门为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市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

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高新区（新市区）创业服务中心

2018 年 2 月 10 日